**附件二、「友善照顧職場」徵求暨表揚報名表**

**~照顧不離職好點子~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推薦者 |  |
| 受推薦企業 |  |
| 員工人數 |  | 產業類別 |  |
| 聯絡人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e-mail |  |
| 地址 |  |

請勾選目前企業內已完成或進行中，優於現行法令規定之項目，或於「其他」提出創新好點子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Email至活動信箱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項目 | 結果 |
| 彈性請假 | 提供優於法定之帶薪家庭照顧假(7日)。 | □  |
| 對於員工照顧有長期照顧需求的家人，企業提供留職停薪的顧老假。(例如1個月、半年、1年等的假期) | □  |
| 彈性工作（不減薪原則） | 可彈性申請上下班的時間。 | □  |
| 工作的總時數不變，但可彈性調整每日工作時數。 | □  |
| 總工作時數可低於一般同事。 | □  |
| 於雇主主要的營業場所以外或自行選擇的場所，利用資訊設備履行勞務。 | □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項目 | 結果 |
| 照顧支持服務 | 企業自辦或委辦照顧者紓壓活動、喘息活動、可與被照顧者一同參與的員工旅遊等。 | □  |
| 企業自辦或委辦照顧者支持團體。 | □ |
| 企業自辦或委辦照顧者心理協談服務。 | □  |
| 企業提供照顧服務費用之津貼補助。 | □  |
| 企業提供員工貸款方案，協助支付照顧費用。 | □  |
| 企業允許臨時帶被照顧者上班。 | □  |
| 企業與外部托顧機構簽約，俾員工優先使用或費用優惠 (例如協助使用家庭托顧、機構喘息)。 | □  |
| 企業內設臨托服務。 | □  |
| 企業內設日間照護中心 | □  |
| 其他 | 請說明：      |